

海油工程特种设备分公司往复式压缩机用联轴器（大功率）专有协议 (二次)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26-CNCCC-HW-GK-0999/0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供应商行为分析	投标信息检查	检查各投标人之间投标信息，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5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6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7	形式评审标准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8	形式评审标准	联合体投标人	不允许。
9	形式评审标准	分包要求	不允许。
10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120天
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保证金	5万元人民币，“有”或“无”，并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4.1项规定及招标文件投标保证金保险相关补充规定。境内投标人以电汇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
12	形式评审标准	围标串标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否决所有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涉及投标人的投标：</p> <p>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记录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和投标电脑的MAC地址内容任何一项一致的；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者名称（除Admin、经确认为系统自动生成的作者名称）异常一致，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p> <p>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的电子投标文件记录的投标文件上传IP地址异常一致且不属于中国海油网络IP范围，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p> <p>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p> <p>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2处以上一致性错误，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p> <p>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p> <p>f)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p>
13	形式评审标准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4	形式评审标准	无价格标出现投标报价	凡是在无价格投标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投标将被否决
15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分公司的，提供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上级法人单位授权书（授权该分公司投标），认可该分公司和上级法人单位的资质、资格和业绩，不认可同一上级法人单位的其它分公司的资质、资格和业绩，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分公司与上级法人单位只可一家参与投标，同时参与投标的，投标均无效。
16	资格评审标准	关联关系	如出现不同投标人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况，相关投标均无效，招标人随时有权做出拒绝投标、取消投标资格、取消授标、不签订合同或在合同签订后终止合同等决定，相关投标人须无条件接受，且由此做出的任何损失由对应投标人承担。
17	资格评审标准	业绩要求（开标环节需信息公开）	<p>1、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投标人应具有2个合同的往复式压缩机用联轴器产品的供货业绩，合同签订主体应为投标人，每个合同需包含转速不小于600RPM且功率不小于3000kW的往复式压缩机用联轴器。如合同或到货验收材料上未体现往复式压缩机用或上述技术要求，投标人需提供产品样册或合同相关技术文件或证书等其他文件体现上述要求。</p> <p>2、投标人须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至少包含：（1）合同和（2）到货验收材料。</p>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1) 合同应至少体现以下内容：合同首页、合同签署时间、合同签署页（国内贸易合同应有双方盖章，国际贸易合同应有双方签字或盖章）、货物名称、转速不小于600RPM且功率不小于3000kW技术要求。</p> <p>(2) 到货验收材料至少包括以下内容之一，买方接收证明或买方调试验收证明或买方到货验收单或增值税发票或其他可以证明合同项下货物已经到货验收的有效证明材料；</p> <p>如提供增值税发票扫描件作为证明文件的，发票总金额应至少达到合同或订单金额的80%及以上，发票信息应包含发票号、产品名称以及发票清单（如有）。</p> <p>3、若业绩合同为年度协议/框架协议/费率合同，除提供年度协议/框架协议/费率合同外，还应提供相应的已到货订单，订单内容或编号应与年度协议/框架协议/费率合同相关联。同一个年度协议/框架协议/费率合同下提供1个或以上的订单及与订单对应的到货验收材料均算为1个有效业绩。</p> <p>4、如业绩合同买方与投标人及所投产品制造商之间具有关联关系（指与投标人及所投产品制造商为同一法人或具有控股关系），则上述合同业绩不接受。</p> <p>5、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通过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认定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均视为无效业绩。</p> <p>注：未按要求在开标阶段进行公开的业绩信息，评标阶段不予认可。评标阶段只评审开标阶段已公开的业绩内容，对在开标环节未公开的业绩内容，即使投标文件中提供了也不认可并不再进行评审。</p>
18	资格评审标准	信息公开	<p>投标人务必确保开标环节“资质、业绩信息”中公开的资质、业绩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质、业绩内容一致。未按要求在开标环节“资质、业绩信息”中进行公开的资质、业绩信息，评标阶段不予认可。所有投标人逐一确认公开的资质、业绩信息是否与投标文件中一致。如不一致，投标人可在开标环节提出，将开标环节未公开但投标文件中已提供的资质、业绩在对话框中公开，上述投标人补充公开的信息视同满足信息公开要求，招标项目经理如实记录并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p>
19	资格评审标准	投标人属性	<p>本次招标不接受代理商、贸易商投标。投标人应为本次投标产品的制造商，制造商的母公司、全资销售公司、控股销售公司或隶属于同一集团的销售公司，视为制造商，投标时需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同一制造商仅允许一家投标人参与投标，否则相关的所有投标将被否决。证明投标人为制造商证明相关材料如下：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具备有效的GB/T19001（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证书（证书认证范围至少包含联轴器的生产或制造）或API Q1证书，并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http://www.cnca.gov.cn/)核实。如果有国家相关部门发布的最新体系标准，以最新体系标准为准。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注：如所投货物的制造商提供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是国外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则网站查询不适用。</p>
20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交货期1	<p>订单签订后90日内将全部货物送到指定仓库或项目现场。</p>
21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交货延期	<p>投标响应交货期超过招标要求交货期14日，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其投标将被拒绝。</p>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2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交货地点	货到海工天津地区/山东地区/广东地区的仓库或中国大陆境内项目现场
23	响应性评审标准	财务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2022-2024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审计会计报表。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应提供上级法人单位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上述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事业单位无需提供。
24	响应性评审标准	异议与投诉要求	投标人承诺异议投诉事宜遵照“异议及投诉相关要求”执行。
25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承诺	<p>投标人需承诺响如下投标承诺内容（无偏离视为响应）： 投标人承诺在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管理相关规定，并作出如下承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人和授权投标代表将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不向招标人或评标人员行贿、不与招标人或代理机构串通以谋取中标，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投标。 2. 投标人本次投标所提供的一切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3. 投标人和授权投标代表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不存在与其他投标人串通谋取中标的情况。 4. 投标人知晓，在本项目中如出现不同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存在控股或管理关系的情况，相关投标将均被否决（具体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三十四条）。 5. 投标人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招标人或评标人员等违法违规行为，我单位及授权代表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6. 投标人承诺，如对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提出异议和投诉，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通过正规方式和渠道提出，并遵照招标文件中《异议及投诉相关要求》执行。 7. 投标人承诺满足招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承诺项的内容。如果有偏离的，将在商务技术偏离表中列明。未在偏离表中列明的，表示无偏离。
26	响应性评审标准	质保期	质量保证期为:验收合格后24个月或海洋平台上设备运行成功用户签署调试报告后18个月，以先到为准。在质保期内，由于投标方设计、材料或加工工艺的原因所造成的缺陷或故障，投标方应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或整体更换。
27	响应性评审标准	适用法律和仲裁	适用民法典，由天津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纠纷。
28	响应性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资料《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资料《基本情况表》中完整、清晰、准确填写‘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及‘基本账户银行账号’中的相关信息。
29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其他	不存在国家法规和招标文件明确否决投标的其它条款和要求。
30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商务指标偏	除了上述商务条款外，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商务条款均为一般商务条款（含合同条款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离数量	，合同条款偏差数量，按合同文本中的二级条款计算，例如合同第5.1款偏离，则视为1项偏离），一般商务条款偏离超过3项（不含3项），视为商务评议不合格。
31	响应性评审标准	联轴器型式	投标人承诺联轴器型式为挠性膜片联轴器；
32	响应性评审标准	性能	投标人承诺满足驱动器额定功率1.2倍扭矩及采办技术要求；
33	响应性评审标准	连接形式	投标人承诺压缩机、电机轴采用无键连接、锥轴连接、法兰连接；
34	响应性评审标准	材质	投标人承诺轮毂（Hub）材质为整体锻钢（钢或不锈钢），隔套（Spacer）材质为碳钢，膜片（Disc）材质为不锈钢。
35	响应性评审标准	工况条件	投标人承诺挠性膜片联轴器应能在往复式压缩机交变载荷工况条件下可靠稳定运行；
36	响应性评审标准	对中要求	投标人承诺联轴器应能同时承受轴的角向不对中、平行径向不对中和轴向位移等问题，每一个挠性元件的允许稳态角不对中量不小于0.2°，联轴器最小允许稳态轴向位移量不小于相联最大轴径的1/125；
37	响应性评审标准	动平衡要求	投标人承诺联轴器应单独进行动平衡试验，并至少达到ISO 1940-1 Grade 2.5精度要求，且联轴器保证达到平衡指标后才能进行安装
38	响应性评审标准	紧固件要求	投标人承诺紧固件应符合ISO 10411-2007第8.10条规定
39	响应性评审标准	动力学性能	投标人承诺动力学应符合ISO 10411-2007第8.12条规定
40	响应性评审标准	包装运输	投标人承诺用托盘或木箱包装固定，做好防水、防锈保护，标识信息齐全。
41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技术条款偏离数量	技术评议中，除了以上加星号的技术条款外，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技术条款均为一般技术条款（例如第1.1款偏离，则视为1项偏离），一般技术条款偏离超过2项（不含2项）（含技术部分，未提出偏离视为完全响应），视为技术评议不合格。
42	价格初步评审	价格标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43	价格初步评审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附加条件的报价，不接受备选方案。除非国家税法修改，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和增值税税率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44	价格初步评审	报价要求	1、货到指定地点价：货到海工天津地区/山东地区/广东地区的仓库或中国大陆境内项目现场，包含但不限于：货款、增值税等各种税费、服务费、包装费、取证费、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保险费及至最终目的地运费等所有费用。</p> <p>2、投标人应按“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及内容要求进行报价，上述格式及内容指招标人提供的分项报价表中已经填写的格式及内容，投标人不得修改，否则将导致投标被否决。</p> <p>3、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全部供货范围均应包含在总价中。</p> <p>4、分项报价表必须上传至投标文件中。</p> <p>5、如果行项目内容与分项报价表不一致，以分项报价表为准，请将上述物资总价折算至中国海油供应商链数字化系统上行项目。</p>
45	价格初步评审	报价格式	<p>最大转速（RPM）、额定扭矩（Nm）、最大扭矩（Nm）列的技术参数需厂家按选型的联轴器参数填写，最大转速要满足料单中所列压缩机的转速范围，额定扭矩（Nm）、最大扭矩（Nm）要满足料单中所列压缩机的最大扭矩需求（注：扭矩可通过功率、转速计算得出）。如填写的数值不满足，将予以废标。</p>
46	价格初步评审	付款方式	<p>本合同全部价款，将按照下述付款进度支付，支付方式为电汇：</p> <p>（1）合同总价的【60】%：乙方按照合同要求按期将合同货物运到甲方指定地点，并将合同规定的全部文件、证书交至甲方后，甲方在【7】个工作日对数量和外观进行验收，经甲方签署验收报告并收到正本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45】日内付清。</p> <p>（2）合同总价的【40】%：货物在甲方现场成功进行了起动和试运转，并由甲方代表签发【现场试运转接收证书】，乙方提交的完工文件获得甲方批准，同时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经甲方认可的商业银行出具的、见索即付、不可撤销的保函金额为合同总价的【3】%的质保保函后45天内付清；</p> <p>或</p> <p>如乙方无法提供质保保函，甲方应扣留合同总价的【3】%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结束后，扣除因货物质量问题扣除的相关费用后【45】日内一次性付清合同剩余款项。</p>
47	价格初步评审	投标货币	CNY
48	价格初步评审	合同形式	单价协议
49	价格初步评审	围标串标	<p>有以下情形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否决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p> <p>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两处以上一致性错误；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项数达到报价清单的50%以上。</p> <p>b)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p>
50	价格初步评审	低于成本报价	<p>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p> <p>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1) . 投标报价</p>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低于全部技术商务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报价 < 全部技术商务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 × 50%；2). 投标报价低于技术商务合格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50%的，即投标报价 < 技术商务合格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 50%；3). 投标报价低于招标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报价 < 招标项目最高限价 × 45%；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5). 相关法律法规对投标人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51	价格初步评审	税费偏离评审	<p>1、对于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税率（小规模纳税人税率除外）开展报价或投标人所报税率明显与国家税率要求不符的，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税率或国家要求的正确税率，以不含税价格修正含税价格进行价格修正，并要求投标人对修正后的价格进行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2、对于由于投标人为小规模纳税人或招标项目可以选择适用多种税率（符合国家税率要求且能被招标人接受）原因发生不同投标人报价税率不一致的情况，按照以下原则进行税率偏离调整，并依据税率偏离调整情况修正评标价格（不含增值税价格）：$\text{税率偏离调整} = \text{投标价格（不含增值税）} \times (\text{所有合格报价中税率最高值} - \text{所报增值税率}) \times \text{附加税税率（12\%）}$。3、对于由于投标人未按照含增值税价格=不含增值税价格*（1+税率）的计算方式正确计算不含税及含税价格的，按照正确计算公式，以不含税价格修正含税价格进行价格修正，并要求投标人对修正后的价格进行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p>
52	价格初步评审	缺漏项调整	<p>投标报价不允许缺漏项，否则将导致投标被否决。投标文件分项报价中不得出现“0”。如投标人确定该项分项报价为“免费提供”或“已包含”，应在报价分项明细表中明确“免费提供”或“已包含”。如投标文件分项报价中出现“0”，评标委员会应当允许投标人向评标委员会做出解释说明。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可否决其投标。</p>
53	价格初步评审	算术修正	<p>投标文件价格按以下规定修正：a.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即按照上述a至d项的顺序,逐项进行修正。评标委员会应请投标人澄清确认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p>
54	价格初步评审	不平衡报价	<p>投标人应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进行合理报价。如出现不平衡报价，评标委员会应要求该投标人进行澄清。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其投标将被拒绝。发起不平衡报价澄清的原则为：1.判断不平衡报价情形包括但不限于，原则上同类规格型号产品的大规格（包含转速、驱动功率、曲轴直径、轴身长度等）单价应高于小规格单价；与厂家指导价或政府指导价（例如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存在明显差异等。</p> <p>2.每个行项目分项或子项报价以所有投标人的对应分项或子项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基数，差值绝对值大于等于40%；且投标人所投不平衡报价的行项目分项或子项占</p>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总分项或总子项的比例大于等于40%。
55	价格初步评审	价格标出现无价格标投标内容	凡是在价格投标文件中出现的无价格标投标文件内容不予评审，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6	价格评审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	